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采购四 分类垃圾分类箱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西峡政采公开-2023-66

招 标 人：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恒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八月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采购四 分类垃圾分类箱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西峡政采公开-2023-66

采 购 人：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恒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1

第二章 招标需求9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一、说 明 16

1. 适用范围 16

2. 定义 16

4. 投标费用 17

6. 特别说明： 17

7. 质疑和投诉 17

8 分包 17

9 偏离17

二 招标文件 18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18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五 开标 20

六 评标 21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2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35

1、 投标文件封面 35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39

10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5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采购四分类垃圾分类箱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采购四分类垃圾分类箱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西峡政采公开-2023-66
- 2、项目名称：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采购四分类垃圾分类箱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00000 元。最高限价：4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4113230420230918001001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采购四分类垃圾分类箱项目	400000	4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采购内容：四分类垃圾分类箱 100 组
 - 5.2 供货期限：30 日历天。质量保证期：1 年
 -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通过采购人验收。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 申请人资格要求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采购。
-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需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潜在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依法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审查内容以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5、按照《西峡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规定，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供应商注册后在系统内打印），网址：
<http://xixiaweb.nanyangzcxxy.cn:8008/#/>。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9 月 19 日至 2023 年 9 月 26 日，每天 00:00 至 23:59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详见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3.0 投标人操作手册》、《上传资质包操作说明》）。

方式：由于西峡县交易中心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已在旧版系统中注册的各交易主体应重新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后绑定原 CA 证书，新注册各交易主体直接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并绑定 CA 证书（详见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3.0 版）启用通知》）。新版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信安 CA 客服：0371-96596。

注意事项：

(1) 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招标文件制作、招标文件递交、招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该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

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4) 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招标时间截止后才可以签到，签到时间段系统设定为 10 分钟，错过签到时间段，由此产生的后果，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www.zhaoecai.com/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1323

(5)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或网络问题造成未能及时解密的情况导致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时间段截止后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1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电子交易平台；

五、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 年 10 月 1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7-69879827

地址：西峡县白羽路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恒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棉纺西路 36 号锦艺国际中心 B 座 15 层 1521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15838739032

第二章 招标需求

采购项目名称：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采购四分类垃圾分类箱项目

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包含采购四分类垃圾分类箱 100 组，乙方负责货物的安装，并负责安装过程中产生的邻避纠纷妥善协调处理和费用支出，包括安装场地必要的平整、混凝土铺设和线缆的架设等，直至货物全部安装完毕，正常使用。

项目分为一个标段：

(1) 数量：四分类垃圾分类箱 100 组，①. 黑色的款式一：四桶位垃圾分类箱制作 50 组。②. 白色款式二：四桶位垃圾分类箱做 50 组；其中 20 组做四桶位连体；另外 30 组四桶位垃圾分类箱做成分体，两桶位做整体一组，两组可以组成四个桶位。

(2) 用途的简要说明：四分类垃圾分类箱放置在西峡城区主次干道两侧、巷道口等合适位置，作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便于市民就近投放生活垃圾。具有不需安装，方便灵活放置，干净卫生减少蚊蝇的特点。

(3) 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含技术文件、图纸、标准、工作条件、环境要求等）

(4) 四分类垃圾分类箱参数与要求：

★1. 总尺寸： $\geq$ 长 2800mm*宽 800mm*高 1900mm

★2、产品全部采用镀锌板或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为 $\geq$ 0.8mm。

箱体内部设置足够的支撑件或加强筋，确保箱体坚固耐用。

3、按垃圾分类新国标设置可回收物、其他垃圾、有害垃圾、厨余

垃圾四分类标识。标识采用丝网印刷技术，五年内不褪色，箱门装有带拉手门锁，整体颜色采用户外塑粉静电喷塑，不生锈不褪色。并按采购方需要印刷宣传图案文字。

4、垃圾桶进出平坦或有斜坡等省力设计。垃圾投放口要便于投放，有自动闭合设计。门板处使用旗形合页，坚固耐用，四分类垃圾分类箱顶部需安装太阳能灯，并能够设置定时开关，便于市民夜间投放生活垃圾。

5、箱体内桶规格适用于 240L 垃圾桶。

6、锁具采用优质铝合金锁具，每个垃圾箱配有一把钥匙，锁具配有拉手，方便打开门板。

7、安装方式：由供货方负责按采购人要求，在指定点位进行货物的安装，并负责安装过程中的费用支出，包括安装场地必要的平整、混凝土铺设、预埋件的设置等，直至货物全部安装完毕，正常使用。供货方应根据实地路基情况，优化安装方式，确保箱体与地埋件稳固连接，安装完成须具备抗风防倾倒性能。

产品参考图：

款式一：



款式二：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采购四分类垃圾分类箱项目 1.2 采购编号：西峡政采公开-2023-66 1.3 采购人名称：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1.4 采购内容：四分类垃圾分类箱 100 组
2	合格投标人：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3.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 3.2 项目预算：400000 元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投标人根据需要可以自行现场踏勘。
5	样品要求：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样品。
6	该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7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9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中标候选人人数：3 名
10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评审结束后，由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等相关媒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1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自2019年8月1日起在西峡县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
12	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采购人不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15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50%，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50%
16	供货期限：30日历天
17	交货地点：按招标人的要求
18	质保期：1年
19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通过采购人验收
20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60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21	对供应商投保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内的节能产品（指最新一期），在同等条件下评委会将优先予以加分或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如本项目中涉及“政府采购节能清单”中规定的属实行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无论招标文件是否特别指明，供应商均须投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目录》内的产品，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政府采购节能清单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最近时期公布的清单内容为准，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布，敬请供应商及时查阅。
22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

	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关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24	注意事项：（1）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招标时间截止后才可以签到，签到时间段系统设定为10分钟，错过签到时间段，由此产生的后果，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www.zhaoecai.com/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1323 （2）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或网络问题造成未能及时解密的情况导致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时间段截止后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25	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法律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投标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性采购的，投标人必须使用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2、小微企业 2.1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中小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a. 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b.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采购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四）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五）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六）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6	相关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招标代理收费标准收取。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经销商。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需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潜

在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依法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5）按照《西峡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规定，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供应商注册后在系统内打印），网址：

<http://xixiaweb.nanyangzcx.com.cn:8008/#/>。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4.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 关联企业投标

5.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之规定。

5.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6. 特别说明：

6.1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6.2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7. 质疑和投诉

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7.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8 分包

不允许。

9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0.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1 招标公告
- 1.2 招标需求
- 1.3 投标人须知
- 1.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1.5 合同主要条款
- 1.6 投标文件格式

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认可。

2.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要求

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人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2.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2.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2.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2.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3.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3.1 投标书
- 3.2 开标一览表
- 3.3 投标报价明细表
- 3.4 供货范围清单
- 3.5 技术偏离表
- 3.6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及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 3.7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 3.8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 3.9 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
- 3.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 3.11 投标承诺函
- 3.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 3.13 证明文件及其他

4. 投标有效期

4.1 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5. 投标报价

5.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交货地点交货价格，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厂家赠品、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5.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

5.3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4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5.5 对于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5.6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产品，还应填报投标产品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为便于评标，投标人应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采购人有权按照投标人的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报价签订采购政府采购合同的权利。

6. 投标承诺函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自2019年8月1日起在西峡县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

7. 投标文件的签署

7.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宜编序**。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负责。

7.2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

7.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7.4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由此造成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招标时间截止后才可以签到，签到时间段系统设定为 10 分钟，错过签到时间段，由此产生的后果，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www.zhaoecai.com/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1323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 开标

1 登陆开标大厅

2 设置密钥递交时间

3 解密

4 参数录入

5 唱标

6 开标答疑

7 开标结束

六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严禁参加与本人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因事先不知情而参与的，获悉与评审项目有利害关系后应立即告知退出。

有利害关系是指，近三年内曾在参加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情况。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投标文件不符合下列情况的，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6.3.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6.3.4 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四章。

七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告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告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评标结果确定后，招标人以线上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人提供的合同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招标采购单位在报监管部门同意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8.1.1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采取竞争性谈判、询价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8.1.2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将作废标处理并重新组织招标。

8.2 开标、评标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按废标处理：

8.2.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8.2.3 明显不符合资格、符合性、技术要求的；

8.2.4 投标报价超预算的；

8.2.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8.2.6 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8.3 废标后，招标采购单位将通过指定的网站进行公告。

8.4 在评标期间，如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将比照第 8.1 条规定执行。

8.5 不再招标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同意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9.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负责人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6)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3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

9.5.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给自身权益造成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9.5.2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应当签收回执。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签收回执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事项依法予以处理并作出答复，书面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相关的其他投标人。质疑事项成立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并予以纠正。

9.5 投诉

9.5.1 投标人对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逾期未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进行书面投诉，并列明具体事项及事实依据。投标人不得捏造事实进行虚假投诉。

9.5.2 财政部门收到投诉书后，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并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投诉不属于本部门管辖的，转送有管辖权的部门并书面告知投诉投标人；
- (2) 投诉投标人、被投诉人不属于政府采购活动的直接当事人，全部投诉事项未经质疑，或者超过投诉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诉，书面告知投诉投标人不予受理；
- (3) 投诉材料不齐全或者缺乏事实依据的，书面告知投诉投标人限期补正，无法告知投诉投标人或者投诉投标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的，视为放弃投诉；
- (4) 符合规定条件的，予以受理。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本项目采用以下综合评分法评标办法进行评标。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及评分标准，评委分别对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按综合得分的高低次序排出名次，高分者中标。

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见下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信用承诺函	需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相应承诺函）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规定
2.1.2	形式 评审 标准	交货地点	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
		供货安装期	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
		投标价格	不高于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2 款载明的采购预算价。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考核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总体		100 分	商务部分：30 分，技术部分：45 分，综合部分：25 分 对招标分项评分、总分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商务部分	投标报价 30 分	1、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它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2、投标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价为有效投标报价，最终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投标报价得分=$(\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
技术部分	技术和服务水平（45 分）	1 投标货物技术性能及产品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15 分；投标人投标产品每出现一处负偏离扣 3 分，★核心产品不允许偏离； 技术负偏离情形包含技术指标不满足要求及未按照参数要求中提供相应技术资料证明文件的情形。 2 根据供应商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实施前期工作、供货安排、人员配备、时间安排、工具配备等）合理性、可实施性、时效性等进行打分。实施过程中所需的工具、材料均由中标人负责。 （1）实施前期工作方案优的得 2.5 分，一般的得 2 分，差的得 1 分，缺项 0 分。 （2）供货安排工作方案优的得 2.5 分，一般的得 2 分，差的得 1 分，缺项 0 分。 （3）人员配备工作方案优的得 2.5 分，一般的得 2 分，差的得 1 分，缺项 0 分。 （4）时间安排工作方案优的得 2.5 分，一般的得 2 分，差的得 1 分，缺项 0 分。 （5）工具配备工作方案优的得 3 分，一般的得 2 分，差的得 1 分，缺项 0 分。 3.产品性能（8 分） 对投标产品的整体性能及质量可靠性进行综合比较：技术工艺水平先进、质量可靠、耐用性佳、整体性能好，得 8 分；技术工艺水平能满足要求、质量能满足要求、耐用性较好、整体性能可以满足要求的，得 5 分；技术工艺水平低、质量可靠性差、耐用性一般、整体性低的，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4.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9 分） 供应商拟定的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齐全完善、详细、切实可行，科学合理，能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9 分；投标人拟定的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可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描述简单、基本可行，较合理的得 6 分；投标人

		拟定的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可行性有瑕疵，存在不合理之处的得 3 分；缺项不得分
综合部分（25 分）	业绩 6 分	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提供 2019 年以来同类产品供货合同的，每一个合同文件得 3 分，最多得 6 分；未提供合同原件或原件复印件不对应者不得分。
	售后服务（13 分）	1.响应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根据各供应商的售后方案中产品质保期、响应时间，服务保障体系、售后人员的配备及现场服务措施进行比较。优得 7 分；良得 4 分；差得 2 分，未提供得 0 分。 2.提供的优惠承诺条件能为采购人带来实实在在的优惠并有切实可行的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中提供的优惠承诺条件的多少和可实现的程度给与评分。 优得 6 分；良得 4 分；差得 2 分；未提供得 0 分
	备品备件 6 分	备品备件、易损件配备齐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6 分； 备品备件、易损件配备比较齐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备品备件、易损件配备较少，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评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未提供不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合同编号：

供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需方：

签约地点：西峡

供、需双方依据 签发的 [采购编号：] 中标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以及需方采购文件和供方投标文件的内容，供需双方经友好协商，现达成以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与价款

本合同所指货物为需方 （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见附件一、附件二），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整）（含税）。

二、货物质量要求与售后服务要求

供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本合同附件一与附件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及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售后服务要求按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

三、合同履行的地点及进度

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供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合同条款中的全部货物运送到____ 指定地点（实际到货日期为需方国资部门收到到货开箱验收报告的日期），并于 年 月 日前按需方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和人员培训。所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四、技术资料

合同生效后 7 天之内，供方应将每套货物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寄给需方。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供方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装箱发运。

五、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事先未经需方书面同意，供方不得将由需方或代表需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模型等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它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六、检验和测试

货物抵达目的地后，由需方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如果发现规格、数量或两者有与合同规定不一致的地方；或对成套货物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有异议的；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供方在收到通知后最迟应于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如果供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解决问题，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如供、需双方对货物的质量发生争议，可委托具有国家规定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检验，检验和测试不论在何处发生，一切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七、验收

供方在货物到达目的地后应按要求及时填写到货开箱验收报告，需方在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完毕，且成套货物正常运行后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需方严格按合同内容进行验收，供方不得随意变更合同中的货物品牌、型号、规格等。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变更，则必须向需方递交书面变更申请，并经同意后方可更换，供方应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一切费用。未经需方同意而进行变更，需方有权不予验收，并视为违约行为，同时要求供方按原合同执行。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仍按逾期交货处理。

八、人员培训

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九、付款方式及期限

付款期限和比例按照采购文件规定。

十、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需方招标文件中的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规定予以处理。

十一、采购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以及本合同书的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效力顺序为：首先，本合同书及其附件，其次，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再次，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

十二、违约与索赔

供方未按期交付货物的，应向需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货价的 0.5% 计收。该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保留向供方追诉的权利。

供方不能交付货物的，应向需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同时需方有权解除合同。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应向供方偿付拒收货物款额总值 5% 的违约金。

如果供方对货物的偏差负有责任，而需方在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供方应按照需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供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需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需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需供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供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需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供方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如果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供方未作答复，需方所选择的上述索赔方式之一应视为已被供方接受。如供方未能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需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需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需方将从合同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需方将根据违约严重程度视情况将供方列入需方的不良诚信记录名单，并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不良诚信记录。

十三、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供方应无需提供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共 页）一式 份，需方四份，供方 份，招标公司二份。

供方（开户名）：

地址：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固话+手机

开户行：

银行帐号：

需方（开户名）：

地址：

委托代理人：（签字）

技术联系人签字：

电话：

开户行：

银行帐号：

附件

一、货物规格报价一览表

二、货物主要技术参数

三、售后服务计划书

四、到货开箱验收报告

附件一

货物规格报价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及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2					
合计：					

附件二

货物主要技术参数

[illegible]

附件三

售后服务计划书

1.

2.

3.

4.

5. 售后单位及电话

售后单位名称：

联系人：

电话：固话+手机

附件四

到货开箱验收报告

供应商				
使用单位				
合同号			主要货物名称	
合同规定 到货日期			实际到货日期 (即报送此表的日期, 由国资处填写)	
验收 情况 说明	设备外包装情况		合格	不合格
	说明书、合格证、检验证、使用手册、维护手册、装箱清单等 其它技术文档情况		齐全	不齐全
	设备外观质量(损伤、损坏、锈蚀情况)是否合格		合格	不合格
	设备主机、附件、零配件、工具等数量是否齐全(按合同、装 箱单检查)		齐全	不齐全
	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制造商是否完全符合合同要求(按采 购合同检查)		符合	不符合
供应商 意见		(上述验收情况是否属实, 有无其他说明) 代表(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 意见		(上述验收情况是否属实, 有无其他说明) 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验收小组 成员意见		(单件十万元以上设备参与) 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校档案室 意见		大型仪器设备存档资料: 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注：本表填写完毕，请送交国资处资产管理科备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 1 投标文件封面
- 2 投标函
-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 5 投标一览表
- 6 证明文件及其他
- 7 报价明细表
- 8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及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 9 技术规格响应
- 10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11 服务承诺及保障
-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1、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2 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
_____（投标人名称）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

- 1、投标一览表。
- 2、供货范围清单。
- 3、证明文件。
- 4、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 5、提供投标承诺函。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60 日历天）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6、如果我方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7、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并缴纳服务费。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8、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9、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 _____（全称并盖章）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盖章）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5 投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大写）	
投标总报价（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注：1、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2、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服务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4、投标人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 _____（全称并盖章）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6 证明文件及其他

6.1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

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资格条件的书面承诺，不再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6.2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我单位将按时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_____ 项目投标，我方承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按照采购文件与业主及时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及时上传合同原件至交易中心系统，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本投标承诺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6.3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_____（全称并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6.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采购四分类垃圾分类箱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采购四分类垃圾分类箱项目，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根据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附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根据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

1、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__标段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关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6.6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新版营业执照）

6.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潜在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依法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6.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自拟）

6.9 其他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材料。

7 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8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及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格式自拟）

9 技术规格响应（技术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响应/偏离

注：

响应/偏离内容应根据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及技术规格及要求》条款逐条对应填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0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偏离	说明

注：商务条款包括质量、供货期、投标有效期等内容。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1 服务承诺及保障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文件或资料